

2017年清远市水务局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根据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清远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粤机编[2009]35号），设立清远市水务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一、根据《清远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市水务局内设机构的通知》（清机编办发[2018]7号）文精神，市水务局设10个内设机构：

- （一）办公室；
- （二）计划财务审计科；
- （三）建设与管理科；
- （四）农村水利水电水保科；
- （五）供水管理科；
- （六）水资源规划法规科；
- （七）排水管理科；
- （八）行政审批科；
- （九）河长制办公室；
- （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安全科；

具体“三定”规定按程序审批后印发。

人员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职在编人数：44 人，其中：高级工 3 人。退休人数：36 人。

二、部门决算表格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清远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0592.37	一、教育支出	14	10.8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285.64
三、事业收入	3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	9.54
四、经营收入	4		四、节能环保支出	17	1015.1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城乡社区支出	18	15446.49
六、其他收入	6	1.20	六、农林水支出	19	3760.05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0	55.44
	8		八、其他支出	21	8.90
本年收入合计	9	20593.57	本年支出合计	22	20592.0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1.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3.35
	12			25	
总计	13	20595.40	总计	26	20595.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清远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593.57	20593.57					1.20
205	教育支出	10.80	10.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80	10.80					
2050802	干部教育	10.80	1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85.64	28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	268.06	268.0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233.95	23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22.78	22.78					
20808	抚恤	17.57	17.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7.57	17.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9.54	9.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9.54	9.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4	9.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15.19	1015.19					
21103	污染防治	1015.19	1015.19					
2110302	水体	407.61	407.6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 出	607.58	607.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446.49	15446.4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61.83	3061.8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83.83	1283.8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8.00	1778.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48.26	948.2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48.26	948.26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36.40	11436.4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1241.20	11241.2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5.20	195.20					
213	农林水支出	3761.57	3761.57					1.20
21301	农业	30.45	30.45					
2130101	行政运行	30.45	30.45					
21303	水利	3730.15	3730.15					1.20
2130301	行政运行	651.66	651.66					1.2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35	84.3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0.70	130.7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000.00	200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7.01	27.01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82.58	382.58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453.85	453.85					
21305	扶贫	0.96	0.9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0.96	0.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44	55.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44	55.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4	55.44					
229	其他支出	8.90	8.90					
22999	其他支出	8.90	8.90					
2299901	其他支出	8.90	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清远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92.06	1144.28	19447.78			
205	教育支出	10.80		10.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80		10.80			
2050802	干部教育	10.80		1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85.64	28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268.06	268.0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233.95	23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22.78	22.78				
20808	抚恤	17.57	17.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7.57	17.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54	9.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4	9.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4	9.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15.19		1015.19			
21103	污染防治	1015.19		1015.19			
2110302	水体	407.61		407.6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07.58		607.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446.49		15446.4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61.83		3061.8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83.83		1283.8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8.00		1778.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48.26		948.2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48.26		948.26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36.40		11436.4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1241.20		11241.2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5.20		195.20			
213	农林水支出	3761.57	3761.57				
21301	农业	30.45	30.45				
2130101	行政运行	30.45	30.45				
21303	水利	3730.15	3730.15	2975.29			
2130301	行政运行	650.14	650.1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35	73.20	11.1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0.70	30.00	100.7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000.00		200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7.01		27.01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82.58		382.58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453.85		453.85			
21305	扶贫	0.96	0.9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0.96	0.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44	55.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44	55.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4	55.44				
229	其他支出	8.90	8.90				
22999	其他支出	8.90	8.90				
2299901	其他支出	8.90	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清远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45.88	一、教育支出	15	10.8	1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446.4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285.64	285.64	
	3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	9.54	9.54	

	4		四、节能环保支出	18	1015.19	1015.19	
	5		五、城乡社区支出	19	15446.49		15446.49
	6		六、农林水支出	20	3760.05	3760.05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1	55.44	55.44	
	8		八、其他支出	22	8.9	8.9	
本年收入合计	9	20592.37	本年支出合计	23	20592.05	5145.56	15446.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39	0.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07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20592.44	总计	28	20592.44	5145.95	1544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清远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145.56	1144.28	4,001.28
205	教育支出	10.80		10.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80		10.80
2050802	干部教育	10.80		1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64	28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8.06	268.0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95	23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2.78	22.78	
20808	抚恤	17.57	17.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7.57	17.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54	9.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4	9.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4	9.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15.19		1,015.19
21103	污染防治	1,015.19		1,015.19
2110302	水体	407.61		407.6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07.58		607.58
213	农林水支出	3,760.05	784.76	2,975.29
21301	农业	30.45	30.45	
2130101	行政运行	30.45	30.45	
21303	水利	3,728.63	753.34	2,975.29
2130301	行政运行	650.14	650.1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35	73.20	11.1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0.70	30.00	100.7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000.00		2,00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7.02		27.02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82.57		382.57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453.85		453.85
21305	扶贫	0.96	0.9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0.96	0.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44	55.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44	55.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4	55.44	
229	其他支出	8.90	8.90	
22999	其他支出	8.90	8.90	
2299901	其他支出	8.90	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清远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4.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8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91
30101	基本工资	147.45	30201	办公费	32.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02.43	30202	印刷费	1.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91
30103	奖金	67.05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4.00	30205	水费	1.88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3.2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6	30207	邮电费	3.84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3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10	30211	差旅费	19.9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1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7.71	30213	维修(护)费	2.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06	30215	会议费	0.07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2.51	30216	培训费	0.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3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50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50	
30309	奖励金	17.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0.3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79.2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6.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5.86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6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4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1.2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7				
人员经费合计		968.07	公用经费合计					176.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清远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接 待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	0	9	0	9	14	20.17	7.18	10.26	0	10.26	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清远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446.49			15446.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446.49			15446.4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 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3061.83			3061.8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83.83			1283.8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8			177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应对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48.26			948.2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48.26			948.26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36.4			11436.4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1241.2			11241.2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5.2			19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关于预算执行情况

(一) 2017 年收支情况。

2017 年总收入 20593.57 万元，财政拨入 20592.3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15446.49 万元)，其他收入 1.2 万元(本级单位银行利息收入 1.2 万元)；与 2016 年总收入 13389.98 万元对比，增加 53.8%。收支增加主要是因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增多。

(二)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7 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592.3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45.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446.49 万元。年初 2017 年部门预算 3021.44 万元，差额主要是因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增多。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45.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68.07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和发放退休人员的退休费、抚恤金等；公用经费 176.21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项目支出 4001.28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46.49 万元。

按照功能分类（细化到项）具体如下：

- 1、教育支出：10.8 万元。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5.64 万元。
-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9.54 万元。
- 4、节能环保支出：1015.19 万元。
- 5、城乡社区支出：15446.49 万元。
- 6、农林水支出：3760.05 万元。
- 7、住房保障支出：55.44 万元。
- 8、其他支出：8.9 万元。

（三）“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 23 万元（车辆运行 9 万元，公务接待 14 万元），决算 20.17 万元，减少 2.83 万元，下降 12.3%。

2017 年“三公”经费决算 20.17 元，2016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 20.74 万元，减少 0.57 万元，支出下降 2.7%；

2017 年公车运行费 10.26 万元，比 2016 年 11.46 万元，减少 1.2 万元，下降 10.47%，主要是因为公车改革减少了公务用车。

公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 2.73 万元，接待 20 批次，人数约 298 人；比 2016 年 2.97 万元减少 0.24 万元，下降 8.08%。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及严控接待标准和陪同人员而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017 年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7.18 万元。我局因公出国（境）团数为 1，出行人数为 1 人。经市政府主要领导同意，出访人员的出国经费已经财审通过，赴德国、奥地利访问交流工作。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费支出 176.21 万元，比 2016 年 136.05 万元增加 40.16 万元，上升 29.51%。主要是机构改革，办公费用增加。

（五）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7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 559.33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18 万元（主要是设备购置），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32%。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5.15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68%。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台。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 2017 年度我局组织对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1.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03%。组织对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446.4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情

况良好。

2016-2017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及污泥处置服务费、BT 管网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6-2017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及污泥处置服务费、BT 管网费用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838.41 万元，执行数为 18,79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7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为确保市区雨、污水管的畅通，污水提升泵的正常运行，解决市区内涝问题，污水处理厂完成污染减排任务，市区污水处理能力达到 24 万吨，改善城区水环境质量，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环境。预计 2017 市区生活污水排放总量 9,271 万吨，市区生活污水处理总量约 5,600 万吨，其中六间污水厂的出水指标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的一级 B 标准排放，两间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的一级 A 标准排放，削减污染负荷 COD 约 7,000 吨。；二是根据 2016、2017 年《污水厂运行月报及年报》《清远市市区污泥处置汇总》《污泥处置联单》及《污水处理率》，该项目的实施成效为 2017 年度八间污水处理厂共处理污水 7,857.9 万吨，污泥处置总量为 2.52 万吨，COD 消减量 8,255.09 吨，氨氮消减量 1,148.17 吨。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89.33%。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原定的主要内容未有材料证明；二是资金未能全部用完。下一步改进措施：预定的主要内容和目标需要贴近实际，不能过高、过空。

清远市新市区防内涝应急抢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清远市新市区防内涝应急抢险资金项目自评得

分为9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69.66万元，完成预算的34.8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清远市新市区防内涝应急抢险资金在评价时段内（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项目产出情况如下：排污管网设施定检完成率（%）为100%；排水管网抢修及时率（%）在92%-95%之间；工程验收合格率（%）为100%；工程抢修事故发生率（%）为0%（即未出现抢修事故）；二是清远市新市区内涝应急抢险资金在评价时段内（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项目效果情况如下：整治效果为较好地消除了内涝；各类投诉的结案率（%）为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的审批时间较长，对发现问题的管网抢修会滞后，达不到应急抢修的目的。下一步改进措施：能否对发现破损、断裂的管网，抢修资金在50万元以下的项目先进行抢修，再按财审结算价对工程及设计、监理等费用进行最终的结算支付。

龙塘河截污工程（一期）污水管网运营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龙塘河截污工程（一期）污水管网运营服务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6.4万元，执行数为373.42万元，完成预算的46.31%。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2017年龙塘河截污工程（一期）污水管网运营服务费在评价时段内（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项目产出情况如下：①工程量完成率（%）：100%；②进度计划完成率（%）：73.3%；③一次验收合格率、工程质量等级合格率均因缺少相应的报送材料无法

得出结论；二是水质改善程度、城市污水处理率提升情况、可持续性均因缺少相应的报送材料无法得出结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计划进度完成率较低；二是缺少较多的工程评价证据材料。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需充分了解项目内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计划，制定计划后尽量克服困难按计划完成任务工作量；二是工程资料要按类归档整理，提供切实有效完整的评分材料。

澜水河整治工程污水管网运营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澜水河整治工程污水管网运营服务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77.08万元，执行数为359.06万元，完成预算的62.22%。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2017年澜水河整治工程污水管网运营服务费在评价时段内（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项目产出情况如下：①工程量完成率（%）：100%；②进度计划完成率、一次验收合格率、工程质量等级合格率均因缺少相应的报送材料无法得出结论；二是①项目顺利移交，可持续性较好；②水质改善程度、城市污水处理率提升情况、均因缺少相应的报送材料无法得出结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缺少较多的工程评价证据材料。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1）需充分了解项目内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计划，制定计划后尽量克服困难按计划完成任务工作量；二是工程资料要按类归档整理，提供切实有效完整的评分材料。

笔架河整治工程河道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笔架河整治工程河道维护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8.6万元，执行数为1091.78万元，完成预算的67.87%。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只有可研批复，未提交可研报告；未能从现有资料清晰了解项目的实施计划；二是项目绩效产出及效果只提供了工程完成率及合格材料，体现工程实际效果的材料；无绩效目标申报情况。三是构成单位工程的各分部工程均合格，但是在项目验收时发现2号箱涵进水口导墙对排涝泄洪存在一定问题以及部分堤防由于施工破损问题，而后续材料中未有材料说明对改问题的处理后情况。四是资金使用方面，资金使用率只为67.87%，资金的有效使用存在问题。五是项目实施实际工期比计划推迟了300天，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问题。六是项目绩效指标内容及效果不够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补充缺失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工程施工计划（非管理文件）材料、项目绩效效果产出等相关材料。二是资金使用方面，分析进一步提升资金支出率的可能性。三是对验收存在问题后续处理情况、项目延期情况补充说明。四是设置符合项目特点的、全面的、量化的绩效指标，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相关数据的收集和整理，以便项目结束后将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一一对比分析，为今后项目提供宝贵的基础数据。

工程建设管理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工程建设管理服务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

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485.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资金支出及管理方面；二是项目计划及组织实施方面。三是项目绩效管理方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二是补充制定验收制度，以进一步明确项目验收的实施管理办法。三是设置符合项目特点的、全面的、量化的绩效指标，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相关数据的收集和整理，以便项目结束后将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一一对比分析，为今后项目提供宝贵的基础数据。

大燕河整治工程回购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大燕河整治工程回购款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7.02万元，执行数为87.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根据《关于下达2017年预算的通知》（清财预[2017]1号），2017年大燕河整治工程回购款预算金额是108万元，实际拨入资金87.02万元。请补充出示《关于下达2017年预算的通知》（清财预[2017]1号）文件。二是有进行各项内容的验收工作，但未提供项目验收的管理规范。缺少一份能总体说明各项工程验收、工程实施情况的汇总材料或者验收报告书。三是关于项目效果资料较少，缺少体现项目时效性、可持续性的材料，无法直观感受（数据、图片、民意满意度等）项目实施给民众带来的益处。项目绩效指标内容及效果不够明确。四是关于由于工程库区土地租地问题推进缓慢，导致工程还未能蓄水发电

的问题，是否进行解决，解决方案、解决情况如何未有体现。五是项目工程完工后的工作，如水利枢纽的运行、维护情况未有体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补充缺少的文件、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资料。关于验收，建议提供一份能总体说明各项工程验收、工程实施情况的汇总材料或者验收报告书。二是设置符合项目特点的、全面的、量化的绩效指标，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相关数据的收集和整理，以便项目结束后将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一一对比分析，为今后项目提供宝贵的基础数据。三是关于由于工程库区土地租地问题推进缓慢，导致工程还未能蓄水发电的问题，尽快提供解决方案，发挥工程水利枢纽的作用。四是作为有长期作用的水利工程项目，重视、记录项目工程施工部分结束后运行、维护工况的信息。

河砂开采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砂开采管理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8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33.8万元，执行数为161.172万元，完成预算的37.1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河砂开采管理经费在评价时段（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内，其项目产出的评价指标为：河道防洪能力提升程度、河道供水能力提升程度、河道生态安全保护程度。因项目单位未提供能够证明项目产出的相关材料，无法对项目产出进行判断；二是河砂开采管理经费在评价时段（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内，其项目产出的评价指标为：河砂开采收入增长率、

建筑河砂价格稳定性、可持续性。因项目单位未提供能够证明项目产出的相关材料，无法对项目效果进行判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缺少项目资金情况的佐证文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补充项目资金情况的佐证附件，如下：财政资金收款凭证、支出凭证、财务管理制度文件等；二是补充项目组织情况的佐证附件，如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合同书复印件、项目风险管控文件、项目组织机构成立文件、项目验收制度文件、现场检查照片等可证明项目实施进展的材料、绩效目标申报表及财政批复文件；三是补充项目绩效情况的佐证附件，如下：能够证明河道防洪能力提升程度的文件、能够证明河道供水能力提升程度的文件、能够证明河道生态安全保护程度的文件。

组织对本单位8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1.17万元，政府性基金15446.49万元。涉及的8个绩效评价项目，暂未有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向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无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自评表》详见附件

五、专业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是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清远市水务局

2018年9月19日